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M Holdings Limited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收益	3	70,239	203,087
銷售成本		(59,650)	(147,063)
毛利		10,589	56,024
其他收入	5	1,275	176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	(4,448)	(621)
行政開支		(18,198)	(10,986)
租賃負債利息		(96)	(156)
上市開支		(8,531)	(17,150)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19,409)	27,287
稅項	8	(806)	(7,020)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20,215)	20,267
每股(虧損)盈利(澳門仙)			
基本	10	(1.04)	1.35
攤薄	10	(1.04)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22	15,665
租金按金		48	–
		<u>15,870</u>	<u>15,665</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	11	47,720	46,924
合約資產	12	77,214	68,425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1,01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586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434	34,110
定期存款		6,474	7,0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394	33,552
		<u>256,240</u>	<u>191,66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13	27,390	45,714
合約負債		4,612	63
租賃負債		761	1,10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3	367
應付稅項		3,380	8,456
		<u>36,166</u>	<u>55,701</u>
流動資產淨值		<u>220,074</u>	<u>135,96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5,944</u>	<u>151,632</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7	225
		<u>235,867</u>	<u>151,40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20,630	464
儲備		215,237	150,943
		<u>235,867</u>	<u>151,4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	<u>70,239</u>	<u>203,087</u>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澳門的總承建商及分包商。與本集團客戶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的合約，惟工程變更單除外。

收益分類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按物業類型劃分		
酒店及娛樂場	65,615	158,043
商業物業	1,391	30,289
住宅物業	1,007	12,272
其他	2,226	2,483
	70,239	203,087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單一經營分部，專注於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本經營分部乃根據內部管理報告確定，該報告由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供業績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不再呈列對分部資料的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全部源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的經營，及本集團位於澳門及香港的非流動資產分別為15,233,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15,340,000澳門元)及637,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325,000澳門元)。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於年內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客戶A	45,578	98,122
客戶B	不適用*	46,120

* 於年內，相應收益對本集團收益總額的貢獻率低於10%。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利息收入	500	174
政府補貼	763	-
其他	12	2
	<u>1,275</u>	<u>176</u>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助確認政府補貼763,000澳門元，其中613,000澳門元乃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相關款項及150,000澳門元乃澳門政府提供的一次性疫情防控補貼。

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就下列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應收貿易賬款	806	485
—合約資產	3,642	136
	<u>4,448</u>	<u>621</u>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3,200	2,21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8,306	4,80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0	121
	<u>11,656</u>	<u>7,140</u>
員工成本總額	11,656	7,140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員工成本	(1,747)	(919)
	<u>9,909</u>	<u>6,221</u>
核數師酬金	1,258	1,1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47	2,1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
	<u>1,258</u>	<u>1,135</u>

8. 稅項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澳門補充稅		
即期稅項	1,106	7,02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00)	—
	<u>806</u>	<u>7,020</u>

於年內，澳門補充稅按超過6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二零一九年：12%)計算。

9.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已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虧損)盈利		
年內(虧損)溢利	<u>(20,215)</u>	<u>20,267</u>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000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000
股份加權平均數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939,891</u>	<u>1,500,000</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基於假設資本化發行(詳情於附註14披露)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而釐定。

本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於上市後所授出的超額配股權而計算，原因為行使該股權不會導致每股虧損增加。由於上一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上一年度每股攤薄盈利。

11.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為43,454,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39,823,000澳門元)。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為期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30日內	22,711	18,016
31至60日	489	14,748
61至90日	3,593	2,838
超過90日	16,661	4,221
	<u>43,454</u>	<u>39,823</u>

12. 合約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合約資產		
提供電力及機械工程服務	<u>77,214</u>	<u>68,425</u>

本集團通常亦同意自實際建築竣工日期起計一年按合約金額為5%至10%計算的缺陷責任期。該保留金金額計入合約資產，直至缺陷責任期結束為止，因為本集團收取該最終付款的權利乃以缺陷責任期的結束為條件。缺陷責任期為按協定規範履行建築服務的保證及有關保證不可單獨購買。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因為本集團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將其變現。

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以及於缺陷責任期(自各項目完成之日起計1年)結束時才可收回。

13.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為21,605,000澳門元(二零一九年：34,060,000澳門元)。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於各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元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元
30日內	9,822	27,900
31至60日	91	1,009
61至90日	-	5,058
超過90日	11,692	93
	<u>21,605</u>	<u>34,060</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澳門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51,5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000,000	464
資本化發行(附註i)	1,455,000,000	15,008
發行股份(附註ii)	500,000,000	5,15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630

附註：

- (i)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通過將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進賬額15,000,000港元(約15,008,000澳門元)進行資本化的方式發行1,45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ii)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通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每股面值0.25港元的5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125,000,000港元(約128,938,000澳門元)及其後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新股份與現有股份享有同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市場前景

全達系統工程有限公司乃於二零零六年成立。我們是澳門享有盛譽的電力及機械(「**電力及機械**」)工程承建商，專注於提供電氣相關的機電工程。我們機電工程的業務範圍主要於澳門包括商業及住宅開發、酒店及娛樂場開發與翻新項目中新建及現有樓宇的電氣系統的供應、安裝及保養。

截至二零二零年度，我們獲授10個機電工程服務項目，總合約金額為約59.3百萬澳門元。於二零二零年度，本集團已完成9個機電工程服務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積存項目包括20個機電工程服務項目，尚未償還合約總額為約207.1百萬澳門元。

於二零二零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70.2百萬澳門元，較二零一九年度的約203.1百萬澳門元減少約132.9百萬澳門元或65.4%。減少乃主要由於(i)多個利潤率較高的大型項目已於二零一九年度大致上竣工；(ii)澳門特別行政區(「**特別行政區**」)政府就COVID-19疫情採取的檢疫措施，導致於二零二零年度本集團大部分正在進行的項目的建設進度延遲；(iii)因COVID-19疫情導致若干潛在機電工程項目的招標程序延遲及澳門行業環境疲弱；及(iv)自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起暫停若干機電工程項目，原因為項目僱主擬於COVID-19疫情環境下保留更多可用現金。

就本地生產總值而言，澳門經濟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及第三季度持續下跌，按實際價值計，按季分別下跌67.9%及64.0%。經濟萎縮乃主要由於服務出口急劇減少，而持續COVID-19控制措施已令服務出口受到嚴重影響。

儘管我們理解澳門政府已推動智慧城市建設，涵蓋由酒店設施、運輸管理至電信及5G網絡。考慮到受COVID-19疫情影響之澳門經濟狀況，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澳門業務營運即將於二零二一年面臨日益嚴峻的挑戰。本集團已發展機電保養部門，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度購置若干設備，有關新發展可令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其收入基礎，從而可在疫情恢復後實現未來長期增長。此與本公司日期為

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一節所披露本集團之未來計劃一致。為分散本集團營運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將透過預期的努力積極擴大營運規模，開拓香港市場以尋求承接額外機電工程服務相關項目之機會，使能以穩定COVID-19疫情期間及長遠之收入基礎。

因此，管理層對疫情恢復後澳門及香港之機電市場持審慎樂觀態度，並將努力把握新市場及機電工程服務需求日益增長的新趨勢。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一九年度的約203.1百萬澳門元減少65.4%至二零二零年度的約70.2百萬澳門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業務回顧及市場前景」一節所披露多項因素之合併影響所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百萬澳門元	%	百萬澳門元	%
酒店及娛樂場	65.6	93.4%	158.0	77.8%
商業物業	1.4	2.0%	30.3	14.9%
住宅物業	1.0	1.4%	12.3	6.0%
其他	2.2	3.2%	2.5	1.3%
	<u>70.2</u>		<u>203.1</u>	

銷售成本

二零二零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約59.7百萬澳門元，較二零一九年度的約147.1百萬澳門元減少59.4%。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及分包成本，分別佔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度總銷售成本的約33.2%及41.8% (二零一九年：分別為20.3%及60.0%)。二零二零年度之銷售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度之收益減少。

毛利／毛利率

本集團所提供的機電工程整體毛利由二零一九年度的約56.0百萬澳門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度的約10.6百萬澳門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度的27.6%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度的約15.1%。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建築市場之激烈競爭令於二零二零年度獲授之若干項目之利潤率整體較低；及(ii)二零一九年度毛利率相對較高的項目所致，原因為施工計劃變動引致變更工程，及鑑於要求短期完工而我們與客戶成功磋商後毛利率相對較高。該等項目處於後期階段及接近實際完工，其於二零一九年度的毛利貢獻相對較大。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度的毛利率減少，惟董事認為，毛利率仍維持穩健，二零二零年度毛利率是歷來記錄中項目利潤率低位及屬一次性。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來自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貼及雜項收入。二零二零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1.3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度：約0.2百萬澳門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收取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後二零二零年度平均銀行結餘較高令銀行利息收入增加；及(ii)就本集團保就業收取的一次性政府補助所致。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源自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於二零二零年度增加約3.8百萬澳門元乃主要由於若干項目客戶之信貸風險增加，原因為(i)逾期情況增加；及(ii)自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起暫停本集團之最大項目。

持續的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的一個大規模酒店開發機電工程項目(「該項目」)的一組項目僱主(「項目僱主」)的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該項目的合約資產及應收貿易款項，尚未償還結餘總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46,438,000澳門元及17,163,000澳門元。項目僱主組合自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起暫停開發該項目。項目僱主組合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其已公佈將項目僱主組合的權益出售予第三方(「買方」)以於COVID-19疫情下產生更多現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儘管本集團該項目之直接客戶(「直接客戶」)並非上述其本身項目僱主組合，惟其令該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之信貸風險增加，及導致該等結餘於二零二零年度產生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管理層已與直接客戶積極溝通並知悉該直接客戶已開始透過仲裁對該項目之主要承包商採取法律行動，且根據項目僱主組合之公告，買方亦同意承擔全部責任，以清償項目僱主組合之所有負債，包括但不限於就該項目產生或將產生之任何到期或應付建設成本及設計成本。此外，我們相信能夠收回直接客戶應付款項乃因為(i)無論如何，我們要求償還直接客戶未償還款項之權利不受涉及項目之其他人士之任何其他安排所影響；及(ii)本集團與直接客戶逾十年且並無違約之良好及長期業務關係。此外，於項目暫停後持續後續結算及隨後取得已完成竣工工程認證彼能開具收款單(誠如「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所披露)。

董事已採取行動收回項目的未償還餘額並樂觀地認為該等餘額最終將被收回。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規定就該等結餘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年度的約11.0百萬澳門元增至二零二零年度的約18.2百萬澳門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總員工成本增加，主因由於一次性酌情花紅及由於本集團業務發展所需增加了平均人手；及(ii)上市後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以及委聘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致。

稅項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九年度的約7.0百萬澳門元減少約88.5%至二零二零年度的約0.8百萬澳門元，其與二零二零年度之應課稅溢利下降一致。

淨(虧損)純利及經調整淨(虧損)純利

本集團錄得二零二零年度淨虧損約20.2百萬澳門元，而二零一九年度產生的純利約20.3百萬澳門元。倘扣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度的經調整淨虧損將為約11.7百萬澳門元，而二零一九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約37.4百萬澳門元。二零二零年度經調整每股基本虧損將約為0.6澳門仙(二零一九年：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約2.5澳門仙)。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零年度支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以及自上市收取之所得款項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05.4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6百萬澳門元)並維持穩健財務狀況以滿足其於不久將來之財務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總權益分別為約220.1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6.0百萬澳門元)及約235.9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1.4百萬澳門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包括應付董事款項)除以總權益)為約15.4%(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6.8%)。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多個已接近竣工的大型項目令應付貿易賬款減少及上市後的股東權益增加之合併影響所致。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隨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貨幣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以及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甚微。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以及資產及負債設立任何外幣對沖政策，原因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然而，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察其貨幣變動風險並採取積極措施。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因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計息銀行結餘)的利率變動影響產生的利率風險。該等銀行存款利率乃參考相應銀行的放款利率釐定。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在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於澳門經營，提供電氣相關機電工程，而我們按項目基準獲客戶委聘，且屬非經常性，我們並無與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協議或主服務協議。我們須就每一項新項目參與競標流程。倘我們未能吸引新客戶或向現有客戶取得新項目，我們的收益將會大幅減少。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將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其他主要風險包括估計項目成本對因意外情況及分配予我們項目之輸入勞工配額所致之實際項目成本波動，兩者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亦面臨若干市場風險，例如貨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等。

本集團相信風險管理為本集團上下每個員工的責任，並已實施風險管理系統，以減少日常營運的風險。風險管理由高層董事領導，其於作出業務決策前會考慮宏觀和微觀經濟狀況，亦旨在加深風險意識和控制責任，形成本集團的文化和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基礎。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度，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有關上市的集團重組外，本集團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是為本集團獲授的履約保函作擔保的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的資產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前景及策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標是進一步鞏固其作為綜合建築承建商的地位。

儘管預期本集團之澳門業務將面臨日益嚴峻的挑戰，惟本集團仍專注於澳門主要市場尋求承接機電工程服務新項目的機會。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初自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競得新機電工程項目，合約金額為約123.0百萬澳門元。

就機電工程服務之發展而言，本集團持續在當前業務規模和現有的項目基礎之上，通過積極從現有和潛在新客戶中尋求承接香港市場其他機電工程服務相關項目以開拓其市場的機會擴大本集團的業務規模，進而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競得合約金額約42.0百萬港元(折合約43.4百萬澳門元)之新項目。

為發展機電保養部門，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於澳門收購一項物業，擬作工場用途(如「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所討論)。誠如本公司之招股章程所披露，該工場將於上市後一年內用於停放及定期保養我們的機器及車輛。有關工廠亦將指定(i)作為我們的員工及技術人員24小時候命的應急中心，以處理緊急機電保養服務訂單及員工設施；(ii)就機電保養服務進行電氣零件及組件測試、檢查及存儲；(iii)用於存放電氣設備；及(iv)用作操作室，以修復從客戶的故障機電系統檢索到的故障組件。

就COVID-19期間的控制策略而言，本集團已將項目團隊集中於澳門或香港，以免花費不必要的時間進行COVID-19檢測及跨境檢疫措施。此外，本集團亦已實施多項安全措施以降低傳播COVID-19病毒的風險，包括人員培訓、分發衛生工具包及口罩等。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阮玉榮先生及李兆紅女士(作為賣方及獨立第三方)訂立預售協議(「協議」)，以收購位於澳門之物業「澳門高利亞海軍上將大馬路11號至91號、黑沙環第五街13至21號及慕拉士大馬路143號至173號激成工業大廈S12」，代價為約16.4百萬港元，其中約1.60百萬港元已於簽署該協議後支付及餘額約14.8百萬港元將於該協議日期後三個月內支付。

至於在財務回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項下所提及的機電工程項目，直至本公告日期，與該項目有關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分別約8.0百萬澳門元及約20.0百萬澳門元其後已收款及獲得竣工工程認證彼能開具收款單。

除本公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二零二零年度，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9名全職僱員(包括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名)，當中23名及16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名及12名)分別駐守澳門及香港。二零二零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袍金、薪金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約11.7百萬澳門元(二零一九年度：約7.1百萬澳門元)。本公司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個人及本集團之表現評核向僱員加薪及酌情授予花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設立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市況以及本集團及員工的表現。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上市日期」)起於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約73.2百萬澳門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與上市有關的其他上市開支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情況如下：

	上市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澳門元	直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實際用途 百萬澳門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未動用金額 百萬澳門元
未來項目前期成本的付款	22.9	(8.0)	14.9
未來項目履約保函的付款	22.9	(18.4)	4.5
成立機電保養部門	15.3	(0.5)	14.8
增加人手	7.2	-	7.2
增加機電保養部門的人手	4.4	(0.8)	3.6
一般營運資金	0.5	(0.5)	-
	<u>73.2</u>	<u>(28.2)</u>	<u>45.0</u>

未動用所得款項約45.0百萬澳門元存放於一間香港持牌銀行。

受COVID-19疫情影響，本集團擬完成實施未來計劃及預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零年度後兩年內悉數動用。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表彰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作出的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購股權計劃」一段。

自購股權計劃經採納日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未行使購股權，其項下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同意將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而言屬不可或缺的框架，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強化透明度及問責度。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所有有關守則條文。由於股份直至上市日期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上市日期前，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不適用於本公司。就董事會所知，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定期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將於有需要時作出修訂，以確保符合不時之守則條文。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載於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度的本公告中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業績公告及寄發年報

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semhld.com)刊發。年報亦將可於上述網站查閱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澳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胡柱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柱輝先生、尹志偉先生及俞志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尹民強先生及簡尹慧兒夫人；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炳章先生、沈仲平博士，*BBS*及梅大強先生。